北史/卷063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六十二 ◄

北史
卷六十三 列傳第五十一

► 卷六十四

周惠達 馮景 蘇綽子:威　威子:夔　從兄:亮　亮弟:湛　湛弟:讓

周惠達

周惠達，字懷文，章武文安人也。父信，曆樂鄉、平舒、成平三縣令，皆以廉能稱。惠達幼有節操，好讀書，美容貌。魏齊王蕭寶夤為瀛州刺史，召惠達及河間馮景同在閣下，甚禮之。及寶夤還明，惠達隨入洛陽。寶夤西征，惠達復隨入關。寶夤除雍州刺史，今惠達使洛陽。未還，而寶夤謀反聞于京師。有司以惠達是其行人，將執之。惠達乃私馳還。至潼關，遇大使楊侃。侃謂曰：「何為故入獸口？」惠達曰：「蕭王必為左右所誤，今往，庶其改圖。」及至，寶夤反形已露，不可彌縫。遂用惠達為光祿勳、中書舍人。寶夤既敗，唯惠達等數人從之。寶夤語惠達曰：「人生富貴，左右咸言盡節，及遭厄難，乃知歲寒也。」

賀拔嶽為關中大行，惠達為嶽府屬。岳為侯莫陳悅所害，惠達遁入漢陽之麥積崖。悅平，歸於周文帝。文帝復以為府司馬，便委任焉。周文帝為大將軍、大行台，以惠達為行台尚書、大將軍府司馬，封文安縣子。周文出鎮華州，留惠達知後事。時既承喪亂，庶事多闕。惠達營造戎仗，儲積倉糧，簡閱士馬，以濟軍國之務，甚為朝廷所稱。後拜中書令，進爵為公。大統四年，兼尚書右僕射。其年，周文與魏文帝東討，令惠達輔魏太子居守，總留台事。及芒山失律，人情駭動。趙青雀據長安子城反，惠達奉太子出渭橋北以禦之。軍還，青雀等誅。拜吏部尚書。久之，復為右僕射。自關右草創，禮樂缺然。

惠達與禮官損益舊章，是以儀軌稍備。魏文帝因朝奏樂，顧謂惠達曰：「此卿功也。」惠達雖居顯職，性廉退，善下人，盡心勤公，愛拔良士，以此皆敬而附之。薨，子題嗣。隋開皇初，以惠達著績前代，追封蕭國公。

馮景

馮景，字長明，河間武垣人也。父傑，為伏與令。景少與周惠達友，俱以客從蕭寶夤。寶夤後為尚書右僕射，引景領尚書都令史。正光中，寶夤為關西大行台，景又為行台都令史。及寶夤敗還長安，或議歸罪闕下，或言留州立功。景曰：「擁兵不還，此罪將大。」寶夤不從，遂反。及寶夤平，景方得還洛。朝廷聞景有諫言，故不罪之。後事賀拔嶽為行台郎。岳使景詣齊神武，察其行事。神武聞嶽使至，甚有喜色，問曰：「賀拔公詎憶吾邪？」即與景歃血，托岳為兄弟。景還，以狀報嶽。嶽曰：「此奸有餘，而實不足。自古王臣無私盟者也，吾料之熟矣。」岳北合費也頭，東引紇豆陵伊利，西總侯莫陳悅、河州刺史梁景睿及酋渠為盟誓，共會平涼，移軍東下。懼有專任之嫌，使景啟孝武帝。帝甚悅。又為岳大都督府從事中郎。後侯莫陳悅平，周文使景于京師告捷。帝有西遷意，因問關中事勢。景勸帝西遷。後以迎孝武功，封高陽縣伯，除散騎常侍、行台尚書。大統初，詔行涇州事，卒於官。

蘇綽

蘇綽，字令綽，武功人，魏侍中則之九世孫也。累世二千石。父協，武功郡守。綽少好學，博覽群書，尤善算術。從兄讓為汾州刺史，周帝餞於都門外。臨別，謂曰：「卿家子弟之中，誰可任用者？」讓因薦綽。周文乃召為行台郎中。在官歲餘，未見知。然諸曹疑事，皆詢於綽而後定。所行公文，綽又為之條式。台中咸稱其能。周文與僕射周惠達論事，惠達不能對，請出外議之。乃召綽，告以其事，綽即為量定。惠達入呈，周文稱善，謂曰：「誰與卿為此議者？」惠達以綽對，因稱其有王佐才。周文曰：「吾亦聞之久矣。」尋除著作佐郎。

屬周文與公卿往昆明池觀漁，行至城西漢故倉地，顧問左右，莫有知者。或曰：「蘇綽博物多通，請問之。」周文乃召綽問，具以狀對。周文大悅，因問天地造化之始，歷代興亡之跡。綽既有口辯，應對如流。周文益嘉之，乃與綽並馬徐行至池，竟不設網罟而還。遂留綽至夜，問以政道，臥而聽之。綽於是指陳帝王之道，兼述申、韓之要。周文乃起，整衣危坐，不覺膝之前席。語遂達曙不厭。詰朝，謂周惠達曰：「蘇綽真奇士，

吾方任之以政。」即拜大行台左丞，參典機密。自是寵遇日隆。綽始制文案程式，硃出墨入，及計帳、戶籍之法。

大統三年，齊神武三道入寇，諸將咸欲分兵禦之，獨綽意與周文同。遂並力拒竇泰，擒之於潼關。封美陽縣伯。十一年，授大行台度支尚書，領著作，兼司農卿。

周文方欲革易時政，務弘強國富人之道，故綽得盡其智能，贊成其事。減官員，置二長，並置屯田以資軍國。又為六條詔書，奏施行之。

其一，先修心，曰：

凡今之方伯守令，皆受命天朝，出臨下國，論其尊貴，並古之諸侯也。是以前代帝王，每稱共理天下者唯良宰守耳。明知百僚卿尹雖各有所司，然其理人之本，莫若守宰之最重也。凡理人之體，當先理已心，心者一身之主，百行之本。心不清靜，則思慮妄生。思慮妄生，則見理不明。見理不明，則是非謬亂。是非既亂，則一身不能自理，安能理人也？是以理人之要，在於清心而已。夫所謂清心者，非不貪貨財之謂，乃欲使心氣清和，志意端靜。心和志靜，則邪僻之慮無因而作。邪僻不作，則凡所思念無不皆得至公之理。率至公之理以臨其人，則彼下人孰不從化？是以稱理人之本，先在理心。

其次又在理身。凡人君之身者，乃百姓之表，一國之的也。表不正，不可求直影；的不明，不可責射中。今君身不能自理，而望理百姓，是猶曲表而求直影也；君行不能自修，而欲百姓修行者，是猶無的而責射中也。故為人君者，必心如清水，形如白玉，躬行仁義，躬行孝悌，躬行忠信，躬行禮讓，躬行廉平，躬行儉約，然後繼之以無倦，加之以明察。行此八者以訓其人。是以其人畏而愛之，則而象之，不待家教日見而自興行矣。

其二，敦教化，曰：

天地之性，唯人為貴。明其有中和之心，仁恕之行，異于木石，不同禽獸，故貴之耳。然性無常守，隨化而遷。化于敦樸者則質直，化於澆偽者則浮薄。浮薄者則衰弊之風，質直者則淳和之俗。衰弊則禍亂交興，淳和則天下自治。自古安危興亡，無不皆由所化也。

然世道彫喪，已數百年。大亂滋甚，且二十載。人不見德，唯兵革是聞；上無教化，唯

刑罰是用。而中興始爾，大難未弭，加之以師旅，因之以饑饉，凡百草創，率多權宜。致使禮讓弗興，風俗未反。比年稍登稔，徭賦差輕，衣食不切，則教化可修矣。凡諸牧守令長，各宜洗心革意，上承朝旨，下宣教化矣。

夫化者，貴能扇之以淳風，浸之乙太和，被之以道德，示之以樸素。使百姓亹亹，日遷於善，邪偽之心，嗜欲之性，潛以消化，而不知其所以然，此之謂化也。然後教之以孝悌，使人慈愛；教之以仁順，使人和睦；教之以禮義，使人敬讓。慈愛則不遺其親，和睦則無怨於人，敬讓則不競於物。三者既備，則王道成矣。此之謂教也。先王之所以移風易俗，還淳反素，垂拱而臨天下以至於太平者，莫不由此。此之謂要道也。

其三，盡地利，曰：

人生天地之間，衣食為命。食不足則饑，衣不足則寒。饑寒切體，而欲使人興行禮讓者，此猶逆阪走丸，勢不可得也。是以古之聖王知其若此，先足其衣食，然後教化隨之。夫衣食所以足者，由於地利盡。地利所以盡者，由於勸課有方。主此教者，在乎牧守令長而已。人者冥也，智不自周，必待勸教然後得盡其力。諸州郡縣，每至歲首，必戒敕部人，無問少長，但能操持農器者，皆令就田，墾發以時，勿失其所。及布種既訖，嘉苗須理，麥秋在野，蠶停於室，若此之時，皆宜少長悉力，男女並功，若揚湯救火，寇盜之將至，然後可使農夫不失其業，蠶婦得就其功。若遊手怠惰，早歸晚出，好逸惡勞，不勤事業者，則正長牒名郡縣，守令隨事加罰，罪一勸百。此則明宰之教也。

夫百畝之田，必春耕之，夏種之，秋收之，然後冬食之。此三時者，農之要月也。若失其一時，則穀不可得而食。故先王之戒曰：「一夫不耕，天下必有受其饑者；一婦不織，天下必有受其寒者。」若此三時，不務省事，而令人廢農者，是則絕人之命，驅以就死然。單劣之戶，及無牛之家，勸令有無相通，使得兼濟。三農之隙，及陰雨之暇，又當教人種桑植果，藝其蔬菜，修其園圃，畜育雞豚，以備生生之資，以供養老之具。

夫為政不欲過辭，碎則人煩；勸課亦不容太簡，簡則人怠。善為政者，必消息時宜而適煩簡之中。故詩曰：「不剛不柔，布政優優，百祿是求。」如不能爾，則必陷於刑辟矣。

其四，擢賢良，曰：

天生蒸黎，不能自化，故必立君以理之。人君不能獨理，故必置臣以佐之。上自帝王，

下及列國，置臣得賢則安，失賢則亂，此乃自然之理，百王不能易也。

今刺史縣令，悉有僚吏，皆佐助之人也。刺史府官則命於天朝；其州吏以下，並牧守自置。自昔以來，州郡大夫，但取門資，多不擇賢良；末曹小吏，唯試刀筆，並不問志行。夫門資者，乃先世之爵祿，無妨子孫之愚瞽；刀筆者，乃身外之末材，不廢性行之澆偽。若門資之中而得賢良，是則策騏驥而取千里也；若門資之中而得愚瞽，是則土牛木馬，形似而用非，不可以涉道也。若刀筆之中而得志行，是則金相玉質，內外俱美，實為人寶也；若刀筆之中而得澆偽，是則飾畫朽木，悅目一時，不可以充榱椽之用也。今之選舉者，當不限資陰，唯在得人。苟得其人，自可起廝養而為卿相，則伊尹、傅說是也，而況兄州郡之職乎？苟非其人，則丹硃、商均雖帝王之胤，不能守百里之封，而況於公卿之胄乎？由此而言，官人之道可見矣。

凡所求材藝者，為其可以理人。若有材藝而以正直為本者，必以材而為理也；若有材藝而以奸偽為本者，將因其官而亂也，何致化之可得乎？是故將求材藝，必先擇志行，善者則舉之，其志行不善則去之。

而今擇人者，多雲邦國無賢，莫知所舉。此乃未之思也，非適理之論。所以然者，古人有言；明主聿興，不降佐於昊天；大人基命，不擢才於后土。常引一世之人，理一世之務。故殷、周不待稷、契之臣，魏、晉無假蕭、曹之佐。仲尼曰：「十室之邑，必有忠信如丘者焉。」豈有萬家之都，而雲無士？但求之不勤，擇之不審，或授之不得其所，任之不盡其材，故云無耳。古人云：「千人之秀曰英，萬人之英曰俊。」今之智效一官，行聞一邦者，豈非近英俊之士也？但能勤而審之，去虛取實，各得州郡之最而用之，則人無多少，皆足化矣。孰云無賢！

夫良玉未剖，與瓦石相類；名驥未馳，與駑馬相雜。及其剖而瑩之，馳而試之，玉石駑驥，然後始分。彼賢士之未用也，混於凡品，竟何以異。要任之以事業，責之以成務，方與彼庸流較然不同。或呂望之屠釣，百里奚之飯牛，寧生之扣角，管夷吾之三敗，當此之時，悠悠之徒，豈謂其賢？及升王朝，登霸國，積數十年，功成事立，始識其奇士也。於是後世稱之，不容於口。彼環瑋之才，不世之傑，尚不能以未遇之時，自異於凡品，況降此者哉！若必待太公而後用，是千載無太公；必待夷吾而後任，是百世無夷吾。所以然者，士必從微而至著，功必積小以至大，豈有未任而已成，不用而先達也？若識此理，則賢可求，士可擇。得賢而任之，得士而使之，則天下之理，何向而不可成也？

然善官人者，必先省其官。官省，則善人易充。善人易充，則事無不理。官煩，則必雜不善之人。雜不善之人，則政必有得失。故語曰：「官省則事省，事省則人清；官煩則事煩，事煩則人濁。」清濁之由，在於官之煩省。案今吏員，其數不少。昔人殷事廣，尚能克濟，況今戶口減耗？依員而置，猶以為少。如聞在下州郡，尚有兼假，擾亂細人，甚為無理。諸如此輩，悉宜罷黜，無得習常。

非直州郡之官，宜須善人，爰至黨族閭里正長之職，皆當審擇，各得一鄉之選，以相監統。夫正長者，理人之基。基不傾者上必安。

凡求賢之路，自非一途。然所以得之審者，必由任而試之，考而察之。起于居家，至於鄉黨，訪其所以，觀其所由，則人道明矣，賢與不肖別矣。率此以求，則庶無愆悔矣。

其五，恤獄訟，曰：

人受陰陽之氣以生，有情有性。性則為善，情則為惡。善惡既分，賞罰隨焉。賞罰得中，則惡止而善勸；賞罰不中，則人無所措手足，則怨叛之心生。是以先王重之，特加戒慎者，欲使察獄之官，精心悉意，推究根源。先之以五聽，參之以證驗。妙睹情狀，窮鑒陷伏，使奸無所容，罪人必得。然後隨事加刑，輕重皆當，舍過矜愚，得情勿喜。又能消息情理，斟酌禮律，無不曲盡人心，而遠明大教，使獲罪者如歸。此則善之上者也。然宰守非一，不可人人皆有通識，推理求情，時或難盡。唯當率至公之心，去阿枉之志，務求曲直，念盡平當。聽察之理，必窮所見，然後拷訊以法，不苛不暴，有疑則從輕，未審不妄罰，隨事斷理，獄無停滯。此亦其次。若乃不仁恕而肆其殘暴，同人木石，專用捶楚。巧詐者，雖事彰而獲免；辭弱者，乃無罪而被罰。有如此者，斯則下矣，非共理所寄。今之宰守，當勤於中科，而慕其上善。如在下條，則刑所不赦。

又當深思遠大，念存德教。先王之制曰：與殺無辜，寧赦有罪；與其害善，寧其利淫。明必不得中，寧濫舍有罪，不謬害善人也。今之從政者則不然，深文巧劾，甯致善人于法，不免有罪于刑。所以然者，非皆好殺人也，但雲為吏寧酷，可免後患。此則情存自便，不念至公，奉法如此，皆奸人也。夫人者，天地之貴物，一死不可復生。然楚毒之下，以痛自誣，不被申理，遂陷刑戮者，將恐往往而有。是以自古已來，設五聽三宥之法，著明慎庶獄之典，此皆愛人甚也。凡伐木殺草，田獵不順，尚違時令而虧帝道；況刑罰不中，濫害善人，甯不傷天心，犯和氣！和氣損而欲陰陽調適，四時順育，萬物阜安，蒼生悅樂者，不可得也。故語曰，一夫籲嗟，王道為之傾覆，正謂此也。凡百宰守，

可無慎乎！

若深奸巨猾，傷化敗俗，悖亂人倫，不忠不孝，故為背道，殺一利百，以清王化，重刑可也。識此二途，則刑政盡矣。

其六，均賦役，曰：

聖人之大寶曰位。何以位，曰仁。何以聚人，曰財。明先王必以財聚人，以仁也。今寇逆未平，軍國費廣，雖未遑減省，以恤人瘼，然宜令平均，使下無怨。平均者，不舍豪強而征貧弱，不縱奸巧而困愚拙，此之謂均也。故聖人曰：「蓋均無貧。」

然財貨之生，其功不易。紡紝織績，起於有漸，非旬日之間，所可造次。必須勸課，使預營理。絹鄉先事織紝，麻土早修紡績。先時而備，至時而輸，故王賦獲供，下人無困。如其不預勸戒，臨時迫切，復恐稽緩，以為己過，捶撲交至，取辦目前。富商大賈，緣茲射利，有者從之貴買，無者與之舉息。輸稅之人，於是弊矣。

租稅之時，雖有大式，至於斟酌貧富，差次先後，皆事起於正長，而系之於守令。若斟酌得所，則政和而人悅；若檢理無方，則吏奸而人怨。又差發徭役，多不存意，致令貧弱者或重徭而遠戍，富強者或輕使而近防。守令用懷如此，不存恤人之心，皆王政之罪人也。

周文甚重之，常置諸坐右。又令百司習誦之，其牧守令長非通六條及計帳者，不得居官。

自有晉之季，文章競為浮華，遂以成俗。周文欲革其弊，因魏帝祭廟，群臣畢至，乃命綽為大誥，奏行之。其詞曰：

惟中興十有一年仲夏，庶邦百辟，咸會于王庭。柱國泰洎群公列將罔不來朝。時乃大稽百憲，敷於庶邦，用綏我王度。皇帝若曰：「或堯命羲和，允厘百工。舜命九官，庶績咸熙。武丁命說，克號高宗。時惟休哉，朕其欽若。格爾有位，胥暨我太祖之庭，朕將丕命女以厥官。」

六月丁巳，皇帝朝格于太廟，凡厥具僚，罔不在位。

皇帝若曰：「咨我元輔、群公、列將、百辟、卿士、庶尹、禦事，朕惟夤敷祖宗之靈命，稽于先王之典訓，以大誥於爾在位。昔我太祖神皇，肇膺明命，以創我皇基。烈祖、景宗，廓開四表，底定武功。暨乎文祖，誕敷文德。龔惟武考，不霣其舊。自時厥後，陵夷之弊，用興大難於彼東土，則我黎庶，咸墜塗炭。惟台一人，纘戎下武，夙夜祗畏，若涉大川，罔識攸濟。是用稽於帝典，揆于王度，拯我人瘼。惟彼哲王，示我通訓，曰天生黎烝，罔克自乂，上帝降鑒叡聖，植元後以乂之。時惟元後弗克獨乂，博求明德，命百辟群吏以佐之。肆天之命辟，辟之命這，惟以恤人，弗惟逸豫。辟惟元首，庶黎惟趾，股肱惟弼。上下一體，各勤攸司，茲用克臻於皇極。故其彝訓曰：'後克艱厥後，臣克艱厥臣，政乃乂。'今台一人，膺天之嘏，既陟元後。股肱百辟，乂服我國家之命，罔不咸守厥職。嗟！後弗艱厥後，臣弗艱厥臣，政于何弗敷？嗚呼艱哉！凡爾在位，其敬聽命。」

皇帝若曰：「柱國，惟四海之不造，載繇二紀。天未絕我太祖、烈祖之命，用錫我以元輔。國家將附，公惟棟樑。皇之弗極，公惟作相。百揆愆度，公惟大錄。公其允文允武，克明克乂，迪七德，敷九功，龕暴除亂，下綏我蒼生，傍施於九正，若伊之在商，周之有呂，說之相丁，用保我無疆之祚。」

皇帝若曰：「群公、太宰、太尉、司徒、司空。惟公作朕鼎足，以弼乎朕躬。宰惟天官，克諧六職。尉惟司武，武在止戈。徒惟司眾，敬敷五教。空惟司土，利用厚生。惟時三事，若三階之在天；惟茲四輔，若四時之成歲。天工人其代諸。」

皇帝若曰：「列將，汝惟鷹揚，作朕爪牙。寇賊奸宄，蠻夷猾夏，汝徂征。綏之以惠，董之以威，刑期無刑，萬邦咸寧。俾八表之內，莫違朕命，時汝功。」

皇帝若曰：「庶邦列辟，汝惟守土，作人父母。人惟不勝其饑，故先王重農；不勝其寒，故先王貴女工。人之不率於孝慈，則骨肉之恩薄；弗惇於禮讓，則爭奪之萌生。惟茲六物，實為教本。嗚呼！為上在寬，寬則人怠，齊之以禮，不剛不柔，稽極於道。」

皇帝若曰：「卿士、庶尹、凡百禦事，王省惟歲，卿士惟月，庶尹惟日，禦事惟時。歲月日時，罔易其度，百憲咸貞，庶績其凝。嗚呼！惟若王官，陶均萬國，若天之有鬥，斟元氣，酌陰陽，弗失其和，蒼生永賴；悖其序，萬物以傷。時惟艱哉！」

皇帝若曰：「惟天地之道，一陰一陽；禮俗之變，一文一質。爰自三五，以迄於茲，匪

惟相革，惟其救弊；匪惟相襲，惟其可久。惟我有魏，承乎周之末流，接秦、漢遺弊，襲魏、晉之華誕，五代澆風，因而未革，將以穆俗興化，庸可暨乎！嗟我公輔、庶僚、列辟，朕惟否德，其一朕心力，祗慎厥艱，克遵前王之丕顯休烈，弗敢怠荒。咨爾在位，亦協於朕心，惇德允元，惟厥艱是務。克捐厥華，即厥實，背厥偽，崇厥誠。勿愆勿忘，一乎三代之彝典，歸於道德仁義，用保我祖宗之丕命。荷天之休，克綏我萬方，永康我黎庶。戒之哉，朕言不再。」

柱國泰洎庶僚百辟拜手稽首曰：「'亶聰明，作元後，元後作人父母'。惟三五之王，率繇此道，用臻于刑措。自時厥後，曆千載未聞。惟帝念功，將反叔世，逖致於雍熙，庸錫降丕命於我群臣。博哉王言，非言之難，行之實難。臣聞'靡不有初，鮮克有終'。商書曰；'終始惟一，德乃日新。'惟帝敬厥始，慎厥終，以躋日新之德，則我群臣，敢不夙夜對揚休哉！惟茲大誼，未光於四表，以邁種德，俾九域幽遐，咸昭奉元後之明訓，率遷於道，永膺無疆之休。」

帝曰：「欽哉。」

自是之後，文筆皆依此體。

綽性儉素，不事產業，家無餘財。以海內未平，常以天下為已任。博求賢俊，共弘政道，凡所薦達，皆至大官。周文亦推心委任，而無間言焉。或出遊，常預署空紙以授綽，若須有處分，則隨事施行。及還，啟知而已。綽常謂為國之道，當愛人如慈父，訓人如嚴師。每與公卿議論，自晝達夜，事無巨細，若指諸掌。積思勞倦，遂成氣疾。十二年，卒于位，時年四十九。

周文痛惜之，哀動左右。及將葬，乃謂公卿等曰：「蘇尚書平生謙退，敦尚儉約。吾欲全其素志，便恐悠悠之徒，有所未達；如其厚加贈諡，又乖宿昔相知之道。進退惟穀，孤有疑焉。」尚書令史麻瑤越次而進曰：「或晏子，齊之賢大夫，一狐裘三十年。及其死也，遣車一乘。齊侯不奪其志。綽既操履清白，廉挹自居，愚謂宜從儉約，以彰其美。」周文稱善，因薦瑤於朝廷。及綽歸葬武功，唯載，以布車一乘。周文與群公，皆步送出同州郭外。周文親于車後酹酒而言曰：「尚書平生為事，妻子兄弟不知者，吾皆知之。惟爾知吾心，吾知爾意。方欲共定天下，不幸遂舍吾去，奈何！」因舉聲慟哭，不覺卮墜於手。至葬日，又遣使祭乙太牢，周文自為其文。

綽又著佛性論、七經論，並行於世。周明帝二年，以綽配享文帝廟廷。子威嗣。

綽子 威

威字無畏。少有至性，五歲喪父，哀毀有若成人。周文帝時，襲爵美陽縣公，仕郡功曹。大冢宰宇文護見而禮之，以其女新興公主妻焉。威見護專權，恐禍及已，逃入山。為叔父所逼，卒不獲免。然每居山寺，以諷讀為娛。未幾，授持節、車騎大將軍、儀同三司，改封懷道縣公。武帝親總萬機，拜稍伯下大夫。前後所授，並辭疾不拜。

有從父妹適河南元世雄。世雄先與突厥有隙，突厥入朝，請世雄及其妻子，將甘心焉。周遂遣之。威以夷人昧利，遂標賣田宅，罄資產贖世雄。論者義之。宣帝嗣位，就拜開府。

隋文帝為丞相，高熲屢言其賢，亦素重其名，召入臥內，與語大悅。居月餘，威聞禪代之議，遁歸田里。高熲請追之。帝曰：「此不欲預吾事，且置之。」及受禪，徵拜太子少保，追贈其父邳國公，以威襲焉。俄兼納言，威上表陳讓，優詔不許。

帝嘗與文獻皇后對觴，召威及高熲、楊素、廣平王雄四人，謂曰：「太史言朕祚運盡於三年，朕憂懣，故舉此酒耳。今欲營南山險處，與公等固之，以觀時變，將如何？」威進曰：「周文修德，旋地動之災；宋景一言，退法星三舍。願陛下恢崇德度，享天之休。若棄德恃險，同舟之人，誰非敵國！縱南山之岨，安足固哉？」帝善其言，屬之以酒。

初，威父綽在魏，以國用不足，為徵稅法，頗稱為重。既而歎曰：「所為者正如張弓，非平世法也。後之君子，誰能馳乎？」威聞其言，每以為己任。至是，奏減賦役，務從輕典，帝悉從之。漸見親重，與高熲參掌朝政。威見宮中以銀為幔鉤，因盛陳節儉之美，諭帝。帝為改容，雕飾舊物，悉命除毀。帝嘗怒一人，將殺之。威入閣進諫，不納。帝怒甚，將自出斬之。威當前不去，帝避之而出。威又遮止帝，帝拂衣入。良久，乃召威謝曰：「公能若是，吾無憂矣。」於是賜馬二匹、錢十餘萬。歲餘，尋復兼大理卿、京兆尹、御史大夫，本官悉如故。持書侍御史梁毗劾威兼領五職，安繁戀劇，無舉賢自代心。帝曰：「蘇威朝夕孜孜，志存遠大，舉賢有闕，何遽迫之。」顧謂威曰：「用之則行，舍之則藏，唯我與爾有是夫！」因謂朝臣曰：「蘇威不遇我，無以措其言；我不得蘇威，何以行其道？楊素才辯無雙，至若斟酌古今，助我宣化，非威匹也。蘇威若逢亂世，商山四皓，豈易屈哉！」其見重如此。

未幾，拜刑部尚書，解少保、御史大夫官。後京兆尹廢，檢校雍州別駕。時高熲與威同心，協贊政刑，大小無不籌之，故革運數年，天下稱平。俄轉戶部尚書，納言如故。屬山東諸州人饑，帝令威振恤之。遷吏部尚書，兼領國子祭酒。隋承戰爭之後，憲章踳駁。帝令朝臣厘改舊法，為一代通典，律令格式多威所定。世以為能。九年，拜尚書右僕射。其年，以母憂去職，柴毀骨立。敕勉諭殷勤，未幾，起令視事。固辭，優詔不許。明年，帝幸并州，命與高熲同總留事。俄追詣行在所，使決人訟。

尋令持節巡撫江南，得以便宜從事。過會稽，逾五嶺而還。江表自晉已來，刑法疏緩，代族貴賤，不相陵越。平陳之後，牧人者盡改變之，無長幼悉使誦五教。威加以煩鄙之辭，百姓嗟怨。使還，奏言江表依內州責戶籍。上以江表初平，召戶部尚書張婴，責以政急。時江南州縣又論言欲徙之入關，遠近驚駭。饒州吳世華起兵為亂，生臠縣令，啖其肉。於是舊陳率土畢反，執長吏，抽其腸而殺之，曰：「更使儂誦五教邪！」尋詔內史令楊素討平之。時突厥都藍可汗屢為患，復令威至可汗所。

威子夔以公子盛名，引致賓客，四海士大夫多歸之。時議樂，夔與國子博士何妥各有所持。於是夔、妥各為一議，使百僚署其所同。朝廷多附威，同夔者十八九。妥恚曰：「吾席間函丈四十餘年，反為昨暮兒之所屈也！」遂奏威與禮部尚書盧愷、吏部侍郎薛道衡、尚書右丞王弘、考功侍郎李同和等為朋黨，省中呼王弘為世子，李同和為叔，言二人如威子弟。復言威以曲道任其從父弟徹、肅等罔冒為官。又國子學請黎陽人王孝逸為書學博士，威屬盧愷，以為其府參軍。上令蜀王秀、上柱國虞慶則等雜按之，事皆驗。帝以宋書謝晦傳中朋黨事令威讀之。威懼，免冠頓首。帝曰：「謝已晚矣！」於是免威官爵，以開府就第。知名之士，坐威得罪者百餘人。未幾，帝曰：「蘇威德行者，但為人誤耳。」命之通籍。

歲餘，復爵邳公，拜納言。從祠太山，坐不敬免。俄而復位。帝謂群臣曰：「世人言蘇威詐清，家累金玉，此妄言也。然其性狠戾，不切世要，求名太甚，從己則悅，違之必怒，此其大病耳。」仁壽初，復拜尚書右僕射。帝幸仁壽宮，以威總留事。及帝還，御史奏威職事多不理。帝怒，詰責威。威謝，帝亦止。

煬帝嗣位，上將大起長城之役，威諫止之。高熲、賀若弼之誅也，威坐相連免官。歲餘，拜魯郡太守，修羽儀。召拜太常卿。從征吐谷渾，進拜右光祿大夫。歲餘，復為納言，與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、黃門侍郎裴矩、御史大夫裴蘊、內史侍郎虞世基參掌朝政，時

人稱為五貴。及征遼東，以本官領右武衛大將軍，進位光祿大夫，賜爵房陵侯，尋進封房公。以年老乞骸骨，不許。復以本官參掌選事。明年，從征遼東，領右禦衛大將軍。

楊玄感之反，帝引威於帳中，懼見於色，謂曰：「此小兒聰明，得不為患邪？」威曰：「粗疏非聰明者，必無慮，但恐浸成亂階耳。」威見勞役不已，百姓思亂，以此微欲諷帝。帝竟不悟。

從還，至涿郡，詔威安撫關中，以其孫尚輦直長儇副。威子鴻臚少卿夔先為關中簡黜大使。一家三人，俱使關右，三輔榮之。歲餘，帝手詔曰：「玉以潔潤，丹紫莫能渝其質；松表歲寒，霜霰莫能凋其采。可謂溫仁勁直，性之然乎。房公威，先後舊臣，朝之宿齒，棟樑社稷，弼諧朕躬，守文奉法，卑身率禮。昔漢之三傑，輔惠帝者蕭何；周之十亂，佐成王者邵奭。國之寶器，其在得賢。參璟臺階，具瞻斯允。雖事藉論道，終期獻替，銓衡時和，朝寄為重。可開府儀同三司，餘並如故。」威當時尊重，朝臣莫與為比。

後從幸雁門。為突厥所圍，朝廷危懼。帝欲輕騎潰圍而出。威諫曰：「城守則我有餘力，輕騎則彼之所長。陛下萬乘主，何宜輕脫！」帝乃止。突厥俄亦解圍去。車駕次太原，威以盜賊不止，勸帝還京師，深根固本，為社稷計。帝初從之，竟用宇文述等議，遂往東都。天下大亂，威知帝不可匡正，甚患之。屬帝問盜賊事。宇文述曰：「盜賊信少，不足為虞。」威不能詭對，以身隱殿柱。帝呼問之。威曰：「臣非職司，不知多少，但患其漸近。」帝曰：「何謂也？」威曰：「他日賊據長白山，今者近在滎陽、汜水。」帝不悅而罷。屬五月五日，百僚上饋，多以珍玩，威獻尚書一部，微以諷帝。帝彌不平。後復問伐遼東事，威對顧赦群盜，遣討高麗，帝益怒。御史大夫輩蘊希旨，令御史張行本，奏威昔在高陽典選，濫授人官，怯畏突厥，請還京師。帝令案其事，乃下詔曰：「威立性朋黨，好異端，懷挾詭道，徼幸名利，詆訶律令，謗訕台省。昔歲薄伐，奉述先志，凡預切問，各盡胸臆，而威不以開懷，遂無對命。啟沃之道，其若是乎！」於是除名。後月餘，人有奏威與突厥陰圖不軌。大理簿責威。威自陳精誠不能上感，瑕纇屢彰，罪當萬死。帝憫而釋之。其年，從幸江都宮。帝將復用威，裴蘊、虞世基奏言昏耄羸疾，帝乃止。

宇文化及弒逆，以威為光祿大夫、開府儀同三司。化及敗，歸於李密。密敗，歸東都，越王侗以為上柱國、邳公。王世充僭號，署太師。威自以隋室舊臣，遭逢喪亂，所經之處，皆與時消息，以求容免。

及太宗平世充，坐於東都闉闔門內，威請謁見，稱老病不能拜起。上遣人數之曰：「公隋朝宰輔，政亂不能匡救，遂令品物塗炭，君弒國亡。見李密、世充皆拜伏舞蹈。今既老病，無勞相見。」尋入長安，至朝堂請見，高祖又不許。終於家，時年八十二。

威行己清儉，以廉慎見稱。然每至公議，惡人異已，雖或小事，必固爭之。時人以為無大臣之體。所修格令章程，並行於當世，頗傷煩碎，論者以為非簡久之法。及大業末年，尤多征役，至於論功行賞，威每承望風旨，輒寢其事。時群盜蜂起，郡縣有奏聞者，又訶詰使人，令減賊數，故出師攻討，多不克捷。由是遂致敗亂，為物議所譏。子夔。

威子 夔

夔字伯尼。聰敏有口辯，然性輕險無行。八歲誦詩，兼解騎射。年十三，從父至尚書省。與安德王雄射，賭得駿馬而歸。十四詣學，與諸儒議論，詞致可觀。見者皆稱善。及長，博覽群言，尤以鍾律自命。初名哲，字知人，父威由是改之，頗為有識所哂，起家太子通事舍人。楊素見而奇之，每戲威曰：「楊素無兒，蘇夔無父。」後與鄭譯、何妥議樂，得罪，議寢不行。著樂志十五篇以見其志。數載，遷太子舍人，以罪免居數年。仁壽三年，詔天下舉達禮樂源者。晉王昭時為雍州牧，舉夔。與諸州所舉五十餘人謁見。帝望夔，謂侍臣曰：「唯此一人，稱吾所舉。」於是拜晉王友。

煬帝嗣位，歷太子洗馬、司朝謁者。以父免職，夔亦去官。後曆尚書職方郎、燕王司馬。遼東之役，以功拜朝散大夫。時帝方勤遠略，蠻夷來朝。帝謂宇文述、虞世基曰：「四夷率服，觀禮華夏，鴻臚之職，須歸令望。甯有多才藝美容儀，可接賓客者為之乎？」威以夔對。即日拜鴻臚少卿。其年，高昌王麴伯雅來朝，朝廷妻以公主。夔有雅望，令主婚。

其後延安、弘化等數郡盜賊屯結，詔夔巡關中。及突厥圍雁門，夔于鎮城東南為弩樓、車箱、獸圈，一夕而就。帝見善之。以功進位通議大夫。坐父事，除名。後會丁母憂，不勝哀，卒，時年四十九。

綽弟椿，字令欽。性廉慎，沈勇有決斷。魏正光中，關右賊亂，椿應募討之，授蕩寇將軍。以功累遷中散大夫，賜爵美陽子。大統初，拜鎮東將軍、金紫光祿大夫，賜姓賀蘭氏。後除帥都督，行弘農郡事。椿當官強濟，特為周文帝所知。

十四年，置當州鄉師，自非鄉望允當眾心者不得預焉。乃令驛追椿，領鄉兵。其年，破槃頭氐有功，除散騎常侍，加大都督。十六年，征隨郡。軍還，除武功郡守。既為本邑，以清儉自居，小大之政，必盡忠恕。進爵為侯，位驃騎大將軍、開府儀同三司、大都督。卒。子植嗣。

綽從兄 亮

亮字景順，綽從兄也。祖稚，字天佑，位中書侍郎、玉門郡守。父祐，泰山郡守。

亮少通敏，博學好屬文，善章奏，與弟湛等皆著名西土，一家舉二秀才。亮初舉秀才，至洛陽，過河內常景。景深器之，而謂人曰：「秦中才學可以抗山東者，將此人乎」！魏齊王蕭寶夤引為參軍。寶夤遷大將軍，仍為之掾。寶夤雅相知重，凡有文檄謀議，皆以委之。尋行武功郡事，甚著聲績。寶夤作亂，以亮為黃門侍郎。亮善處人間，與物無忤。及寶夤敗，從之者多遇禍，唯亮獲全。及長孫承業、爾硃天光等西討，並以亮為郎中，專典文翰。賀拔岳為關西行台，引亮為左丞，典機密。

魏孝武西遷，遷吏部郎中。大統二年，拜給事黃門侍郎，領中書舍人。魏文帝子宜都王式為秦州刺史，以亮為司馬。帝謂亮曰：「黃門侍郎豈可為秦州司馬？直以朕愛子出藩，故以心腹相委，勿以為恨。」臨辭，賜以御馬。八年，封臨涇縣子，除中書監，領著作，修國史。亮有機辯，善談笑。周文帝甚重之，有所籌議，率多會旨。記人之善，忘人之過，薦達後進，常如弗及，故當世敬慕。曆秘書監、大行台尚書，出為岐州刺史。朝廷以其作牧本州，特給路車、鼓吹，先還其宅，並給騎士三千，列習儀，遊鄉党，經過故人，歡飲旬日，然後入州。世以為榮。十七年，徵拜侍中，卒於位。贈本官。

亮少與從弟綽俱知名，然綽文章稍不逮亮，至於經畫進趣，亮又減之。故世稱二蘇焉。亮自大統以來，無歲不轉官，一年或至三遷。僉曰才至，不怪其速也。所著文筆數十篇，頗行於世。子師嗣，以亮名重于時，起家黃門侍郎。

亮弟 湛

亮弟湛，字景俊。少有志行，與亮俱著名西土。年二十餘，舉秀才，除奉朝請，領侍御史，加員外散騎侍郎。蕭寶夤西討，以湛為行台郎中，深見委任。及寶夤將謀叛逆，湛時臥疾於家。寶夤乃令湛從母弟天水姜儉謂湛曰：「吾不能坐受死亡，今便為身計，不

復作魏臣也。與卿死生榮辱，方當共之，故以相報。」湛聞之，舉聲大哭。儉遽止之曰：「何得便爾？」湛曰：「闔門百口，即時屠滅，云何不哭！」哭數十聲，徐謂儉曰：「為我白齊王，王本以窮而歸人，賴朝廷假王羽翼，遂得榮寵至此。既屬國步多虞，不能竭誠報德，豈可乘人間隙，便有問鼎之心乎！今魏德雖衰，天命未改，王之恩義，未洽於人，破亡之期，必不旋踵。蘇湛終不能以積世忠貞之基，一旦為王族滅也。」寶夤復令儉謂湛曰：「此是救命之計，不得不爾。」湛復曰：「凡舉大事，當得天下奇士。今但共長安博徒小兒輩為此計，豈有辦哉？湛不忍見荊棘生王戶庭也。願賜骸骨還舊裏，庶歸全地下，無愧先人。」寶夤素重之，知必不為已用，遂聽還武功。寶夤後果敗。

孝莊帝即位，徵拜尚書郎。帝嘗謂之曰：「聞卿答蕭寶夤，甚有美辭，可為我說之。」湛頓首謝曰：「臣自惟言辭不如伍被遠矣，然始終不易，竊謂過之。但臣與寶夤周旋契闊，言得盡心，而不能令其守節，此臣之罪也。」孝莊大悅，加散騎侍郎。尋遷中書。孝武初，以疾還鄉里，終於家。贈散騎常侍、鎮西將軍、雍州刺史。

湛弟 讓

湛弟讓，字景恕。幼聰敏，好學，頗有人倫鑒。初為本州主簿，稍遷別駕、武都郡守、鎮遠將軍、金紫光祿大夫。及周文帝為丞相，引為府屬，甚見親待。出為衛將軍、南汾州刺史，有善政。尋卒官。贈車騎大將軍、儀同三司、涇州刺史。

論

論曰：周惠達見禮寶夤，遂契闊於戎寇，不以夷險易志，斯固篤終之士也。周文提劍而起，百度草創，施約法之制於競逐之辰，修太平之禮於鼎峙之日，終能斫雕為樸，變奢從儉，風化既被，而下肅上尊，疆埸屢動，而內安外附，斯蓋蘇綽之力也。邳公周道雲季，方事幽貞，隋室龍興，首應旌命。綢繆任遇，窮極寵榮，久處機衡，多所損益，罄竭心力，知無不為。然志尚清儉，體非弘廣，好同惡異，有乖直道，不存易簡，未為通德。曆事二帝，三十餘年，雖廢黜當時，終稱遺老。君邪而不能正言，國亡而情均眾庶，予違汝弼，徒聞其語，疾風勁草，未見其人。禮命闕于興王，抑亦此之由也。夔志識沈敏，方雅可稱，若天假之年，足以不虧堂構矣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